

收文編號：1090005047

議案編號：10906020701007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
中華民國109年10月21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7150 號

案由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對外漁業合作發展協會等 22 家財團法人 108 年度決算書案。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5 月 28 日

發文字號：農會字第 1090122162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會主管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對外漁業合作發展協會等 22 家財團法人 108 年度決算書各 153 份（另送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財團法人依法決算須送立法院或監察院之決算編製注意事項第 5 點第 2 款辦理。
- 二、所送決算書包括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對外漁業合作發展協會、財團法人台灣養殖漁業發展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灣地區遠洋魷魚類產銷發展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灣漁業及海洋技術顧問社、財團法人台灣區鰻魚發展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臺灣兩岸漁業合作發展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、財團法人農業信用保證基金、財團法人豐年社、財團法人農村發展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中正農業科技社會公益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農業工程研究中心、財團法人維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七星農業發展基金會、財團法人桃園農田水利研究發展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臺中環境綠化基金會、財團法人水利研究發展中心、財團法人曹公農業水利研究發展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七星環境綠化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灣區花卉發展協會、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、財團法人臺灣海洋保育與漁業永續基金會等單位。

立法院第 10 屆第 2 會期第 4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三、另財團法人台灣區遠洋鮪魚類產銷發展基金會業已於 108 年 4 月 25 日清算完結，且於 108 年 6 月 6 日完成法院清算終結登記，其法人人格，已依法消滅，爰無法提送經董事會議審定及監察人查核之 108 年度決算書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行政院主計總處（含附件 2 份）、本會輔導處（含附件 1 份）、本會畜牧處、本會國際處、本會科技處、本會農田水利處、本會秘書室、本會農糧署、本會漁業署、本會林務局、本會農業金融局、本會會計室

主任委員 陳 吉 仲

（議事處註：所附附件逕送經濟委員會，詳細內容請逕入立法院全球資訊網／議事暨公報管理系統／議事類網頁查閱。）